

#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穗发改〔2018〕24号

## 广州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广州市轨道交通三号线东延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广州地铁集团：

你司报来《广州地铁集团关于审批广州市轨道交通东延段工程（番禺广场—海傍）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和节能报告的请示》（穗铁总工〔2017〕364号）和《广州地铁集团关于审批广州市轨道交通东延段工程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穗铁总工〔2017〕768号）收悉。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广州市城市轨道交通第三期建设规划（2017—2023年）的批复》（发改基础〔2017〕498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

项调整由广州、深圳市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 241 号)及省发展改革委与我委签署的《行政委托授权协议》，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广州市轨道交通三号线东延段工程有利于改善番禺区东部地区的交通出行条件，提升现有线网的换乘、通达水平和整体效益，项目建设是必要的。

经评审，原则同意修改后的《广州市轨道交通东延段工程(番禺广场—海傍)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

(一) 线路主体工程。线路自番禺广场站后折返线末端，经亚运大道至海傍站，线路全长 9.58 公里，全地下敷设。三号线东延段全线设番禺客运站、广州新城西、金光大道、海傍共 4 座车站，其中换乘站 1 座，设广州新城停车场一处。工程采用 B 型车，初、近、远期均采用 6 节编组，直流 1500 伏架空接触网受电方式。运营组织采用大小交路运营模式，最高运行时速 120 公里。

(二) 同步实施场站综合体工程。同步建设场站综合体(含交通衔接工程)，该部分净用地面积约 31 公顷，规划设置自行车停放泊位、K+R(含出租车)停靠站、公交首末站等交通设施。

## 三、投资估算

(一) 线路主体工程。项目主体工程总投资估算 62.86 亿元，其中：工程费用 38.74 亿元(含一般交通衔接工程费用 0.74 亿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1.04 亿元，预备费 4.98 亿元，专项费用 8.11 亿元。投资估算构成明细表见附件 1。

(二) 场站综合体预留工程。随主线同步建设综合体预留工程(含交通衔接工程)估算投资约 34.12 亿元。

#### 四、资金来源

(一) 主体工程投资估算 62.86 亿元, 其中资本金 21.37 亿元, 占总投资 34%, 由广州市财政承担, 资本金以外部分采用多元化融资方式解决。

(二) 随主线同步建设的场站综合体预留工程投资由项目业主自行筹集, 投资模式按《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轨道交通场站综合体建设及周边土地综合开发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穗府办规〔2017〕3号)明确的分类和要求执行。

五、建设管理模式。由你司作为项目业主, 负责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六、建设起止年限。2019 年 1 月全面开工, 2022 年 12 月建成试运营, 总工期四年。

七、关于实施条件。要做好工程筹划和风险控制, 强化安全监管措施, 保证项目顺利实施(详见附件 2)。

八、请加强与各职能部门衔接, 尽快开展初步设计概算评审及报批、征地拆迁、环评报批等工作。按照穗府〔2017〕9 号文的要求, 按规定时限将项目概算送市财政部门组织评审后, 报我委批复(主要任务见附件 3)。同时, 请进一步加强与市住房城乡建设、交通主管部门以及沿线区政府的工作对接, 做好新线建设与公交站场、市政过街设施、出入口处市政道路及景观的衔接, 争取相关衔接设施与主线工程同步规划、设计和建设; 对确实难

以同步实施的，可在做好工程和投资分摊的前提下先行做好相关工程预留。

九、工程招标核准意见附后（见附件4）

十、项目资金按计划分年度安排（详见附件5）

此复

- 附件：1. 投资构成明细表  
2. 主要实施条件表  
3. 主要工作任务表  
4. 招标核准意见表  
5. 年度资金安排建议表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

抄送：省发展改革委，番禺区政府，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市财政局、市国土规划委、市环保局。

---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1月8日印发

---

附件 4

## 项目审批部门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广州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东延段工程一线路主体工程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委托 招标	自行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备及车辆	核准		核准		核准		
重要材料	核准			核准	核准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请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做好项目招标的实施工作。

